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2017年12月25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9日、2017年12月2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的持股情况

1、截止2018年2月6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西藏信托—智臻1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二级市场累计购买公司股票4,723,744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237,802,904股的1.986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18年2月8日至2019年2月7日。

2、2019年2月7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12个月锁定期已满。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累计减持503,399股，持股数量变更为4,220,345股。2019年5月31日，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变更为7,174,586股。2019年6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累计减持2,374,586股。

3、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4,8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04,264,936 股的 1.187%。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原存续期为 24 个月，即 201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止。

2、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4、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9 日